



于都县商务局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4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4年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于都县商务局是县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国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利用内外资、商品、物资流通和商贸服务业的各项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制度措施。

（二）负责利用外资和引进县外资金工作，组织拟订优化投资环境的措施，负责重大招商活动的协调组织和重大引资项目的协调工作；负责商贸服务行业管理，承担牵头协调、整顿和规范我县市场经济秩序工作的责任；商业网点规划、商业体系建设、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的责任；

承担县委、县政府的和县开放型经济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4年于都县商务局所属预算单位共有1个，包括于都县商务局本级预算单位。

编制人数小计43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8人，全额补助事业编制人数35人。实有人数小计74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42人，行政在职人数7人，全额补助事业在职人数35人；退休人数小计35人，遗属人数7人。

第二部分 于都县商务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406]于都县商务局， [406001]于都县商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别)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083.0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57.40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83.0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83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25.91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47.23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80.00		
本年收入合计	2,163.04	本年支出合计	2,185.37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163.04	支出总计	2,163.04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406]于都县商务局，
[406001]于都县商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2,185.37	490.71	1,694.6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57.40	362.74	1,694.66
13	商贸事务	2,057.40	362.74	1,694.66
2011301	行政运行	362.74	362.74	
2011308	招商引资	1,285.66		1,285.66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409.00		40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83	54.8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22	50.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22	50.22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1	4.6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1	4.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91	25.91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91	25.9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33	17.3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58	8.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23	47.23	
02	住房改革支出	47.23	47.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23	47.23	

财政拨款收支汇总表

单位：万元

[406]于都县商务局，[4066001]于都县商务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2,083.04	一、本年支出	2,105.37	2,105.37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83.0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77.40	1,977.4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83	54.8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25.91	25.91		
		住房保障支出	47.23	47.23		
收入总计	2,083.04	支出总计	2,105.37	2,105.3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406]于都县商务局，[406001]于都县商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2,105.37	490.71	1,614.6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77.40	362.74	1,614.66
13	商贸事务	1,977.40	362.74	1,614.66
2011301	行政运行	362.74	362.74	
2011308	招商引资	1,285.66		1,285.66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329.00		32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83	54.8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22	50.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22	50.22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1	4.6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1	4.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91	25.91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91	25.9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33	17.3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58	8.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23	47.23	
02	住房改革支出	47.23	47.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23	47.2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406]于都县商务局，[406001]于都县商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490.71	471.808854	18.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7.20		
30101	基本工资	150.97	150.9744	
3010201	行政单位统一津补贴	84.39	84.39	
3010202	其他津补贴	10.91	10.912	
30103	奖金	10.79	10.79216	
3010301	年终一次性奖	12.58	12.5812	
3010302	公务员（含参公）基础绩效奖	65.42	65.4204	
30106	伙食补助费	6.93	6.9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22	50.2230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33	17.33447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58	8.57763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4	1.835947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23	47.23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90		
30201	办公费	9.90		9.9
30217	公务接待费	9.00		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1		
30305	生活补助	4.61	4.6056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406]于都县商务局， [406001]于都县商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406	于都县商务局	9.00		9.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填报单位：[406]于都县商务局， [406001]于都县商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部门名称	于都县商务局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2,185.37		
其中:财政拨款	2,105.37	其他经费	80
支出预算合计	2,185.37		
其中:基本支出	490.71	项目支出	1,694.66
年度总体目标	持续用力抓招商抓项目,一是全面提升招商引资精准度,二是打好项目落地投产主动战,三是千方百计优化营商环境;持续恢复和扩大商贸消费,一是打造消费载体,二是释放消费需求,三是提振市场活力。持续推动外资外贸稳增长,一是积极培育外资增长点,二是加大内资项目包装申报力度,三是鼓励外贸企业走出去。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产业招商队完成项目数	≥2个
		行业招商队完成项目数	≥3个
		重点招商队完成签约项目数	≥6个
		企业改制数量	3家
	质量指标	10亿元以上项目	≥11个
	时效指标	工作年度	2024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每月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单位部分金额	≤10万元
		产业招商队工作经费	25万元/队
		重点招商队工作经费	60万元/队
		行业招商队工作经费	25万元/队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利用省外资金	≥70亿元
		现汇进资金额	≥1000万美元
	社会效益指标	对企业下岗员工的情绪安抚作用	积极
		对本县招商引资工作的影响	积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4ysxm0392 开放型经济发展资金 (招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6-于都县商务局	实施单位	于都县商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08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招大引强实现新提升,主要经济指标实现新增长,项目落地实现新成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总金额	=1108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招商队完成签约项目数	≥6 个
		产业招商队完成项目数	≥2 个
		行业招商队完成项目数	≥3 个
	质量指标	20 亿元以上项目	≥2 个
	时效指标	招商年度	2024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本县招商引资工作的影响	积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4ysxm0394 商务局聘企业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6-于都县商务局	实施单位	于都县商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7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按时、据实缴纳企业改制人员的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单位部分，及时拨付返聘人员工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金额	=257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缴纳社保、医保单位部分人数	≤118 人
	质量指标	缴纳金额	据实
	时效指标	缴纳时间	每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抚改业改制人员情绪	积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4ysxm0393 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6-于都县商务局	实施单位	于都县商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2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推动本县电子商务工作顺利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总额	=72 万元
	数量指标	经费拨付单位	=1 家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电子商务工作的开展情况	良好
	时效指标	经费使用年度	2024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本县电子商务工作的影响	积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0%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于都县商务局部门收入预算总额为 2163.0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44.1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083.0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5.82 万元；其他收入 8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2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于都县商务局部门支出预算总额为 2163.0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44.18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490.7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9.29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67.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8.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1 万元；项目支出 1694.6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21.14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1694.66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57.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56.0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8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5.9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6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015.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7.2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5.18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467.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0.7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3.5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17.9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6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于都县商务局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2105.3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98.15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490.7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9.29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67.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8.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1 万元；项目支出 1614.6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8.86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1614.66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77.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676.0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8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5.9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6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515.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7.2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5.18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467.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0.7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633.5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2.0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6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4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4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4 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18.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15 万元，增长 20%，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为：无。

（九）项目情况说明

开放型经济发展资金（招商工作经费）

1. 项目概述：利用外资和引进县外资金工作，组织拟订优化投资环境的措施，负责重大招商活动的协调组织和重大引资项目的协调工作。

2. 立项依据：《于都县 2024 年招商引资工作方案》

3. 实施主体：于都县商务局
4. 实施方案：依据《于都县 2024 年招商引资工作方案》实施，注重招大引强，优化营商环境。
5. 实施周期：一年
6. 年度预算安排：1108 万元
7.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招大引强实现新提升，主要经济指标实现新增长，项目落地实现新成效。

二、2024 年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于都县商务局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9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 9 万元，比上年减少 2.9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有关规定，全面贯彻落实过“紧日子”的工作要求，严控“三公”经费的开支范围和标准，压缩了公务接待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4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3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机关服务：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的支出。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五）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六）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七）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

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对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反映商业服务业等方面的支出，包括商业流通事务、涉外发展服务等支出。

